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3月18日通过邮件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于2022年3月29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张友良先生主持，与会监事经过充分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作出如下决议：

- 1、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1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监督，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当前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编制和审核《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6,807.1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12.0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106.9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46.29%。面对 2022 年整体经济环境、国家产业政策以及无人智能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将本着稳健发展的原则进行更为科学的资金规划；并继续提升管理，加强控制成本，通过科学制定采购策略、保持合理库存水平，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现金流。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详细严格的规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鉴证报告。

6、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 2021 年度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154,685,04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如果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及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总金额不变的原则进行调整。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充分保障公司的各位董事、监事及独立董事依法行使职权，根据《中华人

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它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现拟定公司 2022 年度监事的报酬标准为每人 3.00 万元/年（税前）；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为每人 8.00 万元/年（税前）。

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施年薪制，公司将根据行业状况及 2022 年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执行《薪酬管理控制程序》进行考核发放。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审计过程中能够坚持客观、独立、公正的立场。因此，同意公司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关于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发生的资金往来均为正常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真实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3 月 30 日